广州市建设监理行业协会

广州市建设监理行业协会关于部分项目监理履职问题的提醒函

各监理企业：

近期，全市工程质量监督抽检及行业自律检查发现，部分项目进场验收、见证取样送检等环节管控不严，进场材料实体抽检不合格，个别项目检测报告涉嫌造假。甚至有个别项目表面整改、背后违规，在检查时称问题材料已退场，检查人员离开后，问题材料又私自进场，反映出项目监理在履职过程中存在严重不到位的情形。上述行为不仅表明个别项目在材料进场验收、见证取样送检等关键环节管控形同虚设，也暴露出相关监理人员对自身职责认识不清、执行不严，未能切实发挥监理在工程质量把关中应有的作用。

针对上述问题，我会近期已组织相关监理企业及项目负责人开展警示约谈。三家涉事企业分管负责人、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参会，并汇报问题整改及内部人员处置落实情况。目前，三家企业已完成内部追责处理工作：其中一家企业撤换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及两名直接责任监理人员；另外两家企业调整项目直接责任监理人员，并对项目总监理工程师实施绩效扣减、取消评优资格等处理。同时，三家企业均组织开展公司内部警示教

育及专题学习，进一步规范材料进场验收、见证取样送检、检测报告审核等关键管控环节管理。现将相关处置情况予以通报，以作警示。

下一步，市、区行业主管部门将持续加强项目监管，加强进场材料抽查核验，核查检测报告的真实性和有效性。对使用问题材料的项目，主管部门将依法处理；未使用的问题材料应予清退，已用于工程的材料按规定进行检测鉴定，并根据检测结论采取相应措施。对监理履职不到位的企业和人员，主管部门将依法依规严肃处理，并根据问题情节，责令相关企业更换项目总监理工程师或者其他责任监理人员。

请各监理企业对照上述问题开展自查自纠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，落实材料进场验收、见证取样送检、检测报告审核和旁站监理等要求，防止同类问题再次发生。

特此函告。

广州市建设监理行业协会

2026 年 11 月 24 日

抄送：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广州市交通运输局，广州市水务局，广州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，各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，各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。

广州市建设监理行业协会　　2026 年 11 月 24 日印发